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Molong Petroleum Machiner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中國報章刊登或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十日的《關於指定副總經理代行財務總監職責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墨龍石油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袁瑞

中國山東
二零二四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袁瑞先生、姚有領先生、李志信先生及趙曉潼先生；非執行董事丁一先生及張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慶斌先生、宋執旺先生及蔡忠傑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山东墨龙

公告编号：2024-004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指定副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指定副总经理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为完善公司治理，保证公司日常运作等工作有序开展，经公司总经理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审查通过，在董事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指定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赵晓潼先生代行公司财务总监职责（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寻找合适的财务总监候选人，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九日

附件：简历信息

赵晓潼先生，男，汉族，1991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曾就职于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山东墨龙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赵晓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关系外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赵晓潼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